

证券代码：300009

证券简称：安科生物

公告编号：2017-056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科生物	股票代码	3000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建平	李坤	
办公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海关路 K-1	合肥市高新区海关路 K-1	
电话	0551-65316841	0551-65316867	
电子信箱	jpingyao@ankebio.com	likun@ankebio.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营业收入（元）	447,208,897.91	355,106,850.98	2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738,521.21	85,111,297.03	3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7,322,966.32	77,952,624.12	2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442,818.94	78,278,055.60	-4.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26	0.1235	31.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26	0.1235	31.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1%	6.92%	1.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59,837,014.72	1,965,243,827.59	-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6,152,064.49	1,358,985,714.09	3.4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0,5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宋礼华	境内自然人	27.95%	198,982,926	149,237,195	质押	8,036,600
宋礼名	境内自然人	7.39%	52,605,046	39,453,784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01%	14,343,042	14,343,042		
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	11,159,922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10,426,132	0		
付永标	境内自然人	1.31%	9,351,458	7,013,594		
李名非	境内自然人	1.26%	8,947,516	0		
郑卫强	境内自然人	1.24%	8,861,041	6,454,500		
周逸明	境内自然人	1.15%	8,177,460	3,231,97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7,543,24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宋礼华先生、宋礼名先生为兄弟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药品生物制品业

2017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以行业政策变动和国家医药领域的发展规划为导向，坚持以生物医药为主轴，以中西药物和精准医疗为两翼的“一主两翼”协同发展的横向一体化战略，积极推进公司内生业务的发展，加快对外投资，公司各项工作取得如期进展，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44,720.8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5.94%；营业利润为13,410.4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0.45%；利润总额为13,434.2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5.89%；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为11,573.8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5.98%。

2017年半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完成如下：

（1）加快新产品研发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保持研发技术的创新性与先进性，加快在研产品的申报与审批进度。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果如下：

公司注射用重组人HER2单克隆抗体药物研究正式启动第III期临床试验，截至本公告日前，注射用重组人HER2单抗药物第III期临床试验首个中心已正式启动病人入组工作，标志着公司在国产HER2类单抗研发第一纵队中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重组人干扰素 α 2b注射液”补充申请事项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受理，本次补充申请是在原有工艺基础上通过更为优化的工艺条件提高了产品纯度，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

公司诊断试剂产品“精子形态染色试剂盒（Diff-Quik染色法）”已完成注册，正式上市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中德美联公司在研产品“21+1FFS荧光检测试剂盒”、“EX16+19Y荧光检测试剂盒”、“HG19+14Y荧光检测试剂盒”、“Y24 Plus荧光检测试剂盒”已完成研发，已批量生产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安科恒益公司不断推进化学药品的研发工作：2017年7月4日，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关于“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及“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片”的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该药品的申报生产正式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安科恒益公司积极推进“头孢地尼片”药物研究开发、临床申报工作，截至2017年7月6日，“头孢地尼片”已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

公司其他在研产品均按计划积极推进，具体情况请详见下文的《公司在研项目进入注册申请阶段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专利获得授权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日	专利类型
1	一种27个植物转基因位点复合PCR扩增荧光检测试剂盒	ZL 201510033935.4	2017年1月18日	发明专利
2	一种多重PCR肠道致病菌检测引物组、试剂盒	ZL 201410790632.2	2017年1月18日	发明专利

3	一种PKU基因检测试剂盒	ZL 201410464856.4	2017年1月11日	发明专利
4	一种制备高纯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的方法	ZL 201510075874.8	2017年5月10日	发明专利
5	一种提高重组人干扰素 $\alpha 2b$ 天然构象含率的制备工艺	ZL 2014 1 0027089.0	2017年5月17日	发明专利
6	一种用于制备胸腺法新制剂的溶液和使用该溶液制备胸腺法新制剂的方法	ZL 2015 1 0028736.4	2017年6月23日	发明专利
7	活血止痛巴布膏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310653159.9	2017年1月4日	发明专利
8	蛇胆川贝液的标准特征图谱的建立及其质量检测方法	ZL 201510532803.6	2017年05月24日	发明专利
9	自动下丹装置	ZL 201620633472.5	2017年02月08日	实用新型专利

(2) 加强生产管理，严格控制药品质量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和维护，加强生产现场管理，严格控制药品质量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安科恒益滴丸剂、片剂、颗粒剂、散剂（固体一生产线）通过GMP认证现场，获得《药品GMP证书》。公司全资子公司苏豪逸明产品缩宫素原料药变更申请和蛙降钙素原料药获得欧洲药品质量管理局的认证（欧盟CEP证书）。

(3) 推进营销变革，强化精准营销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进行任务分配，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和医药市场的变革，调整营销模式，全面巩固现有销售市场；积极抓住市场机遇，加强产品的市场推广，加快空白区域建设；同时，不断推进专业人员的技能培养和销售队伍的素质强化，坚持学术专业推广策略，重视客户管理，保持市场稳定性；优化营销组织架构，完善营销系统内控建设，实现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健康增长。

(4) 创新管理手段，完善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信息化管理体系，强化集团内部管控机制，建立健全与公司相适应的经营管理体制，实现内部资源优化配置；加强集团与子公司的协同与融合，推动双方创新发展，提升企业整体治理水平和运营效率，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强有力的基础；逐步加快集团信息化建设的步伐，优化集团人员移动办公系统。报告期内，公司率先在全资子公司中德美联实现了OA系统与浪潮GS办公系统的集成功能，本次信息化建设成果提高了内部办公效率，并为后期进一步的开发实施以及全集团广泛运用奠定了基础。

(5) 加快对外投资，完善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与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签署《投资意向书》，公司将在顺德区建立安科生物华南公司，主要经营司法鉴定、法医检测研究、肿瘤基因检测和精准医疗等业务。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安科华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完成了工商注册手续并取得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报告期内，公司与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书，与高新投等共同发起设立安徽安科中安健康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本基金主要用于精准医疗、生物医药等大健康产业领域的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安科余良卿药业有限公司与安庆卿晟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等签订协议，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安徽余良卿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良卿健康”）。余良卿健康公司成立后，主要从事以中药材为基础健康食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等业务，安科余良卿持有余良卿健康49.3097%的股权。安科余良卿控股子公司安徽余良卿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4月7日在工商局登记成立。

(6) 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要求，努力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审慎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重大事项并持续披露其最新进展情况，充分披露风险因素，切实尊重投资者的决策权。同时，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互动关系，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通过电话热线、互动易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电子邮箱、实地接待等多渠道积极与投资者交流，通过主动、充分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进行良性互动，认真、耐心地倾听投资者对公司的建议和批评，并及时改进，极力维护投资者和公司之间的长期信任关系。

(7)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子公司结合自身产品优点，发挥特色优势，在经营管理、产品研发、市场开拓等方面迈上了新的台阶。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科余良卿各项经营指标保持稳定增长态势。上半年，安科余良卿加快实施了产业升级项目进度，购入

新型橡胶膏涂胶,对现有产品不断优化升级。加大对新型贴膏剂的研发,相关新型透皮贴剂产品现已进入中试阶段。报告期内安科余良卿还积极推进余良卿健康产品的发展,对安科余良卿厂区进行改造,建设了健康食品生产车间,并顺利取得了《食品生产许可证》,安徽余良卿健康产业有限公司首批产品即将面市,健康产业的其它各系列产品的研发、报批工作也在有条不紊地开展中。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科恒益一方面积极利用自身优势,积极开拓产品市场,与国内知名药企合作,通过OEM与产品销售相结合的方式,扩大产品销售,提高公司效益;另一方面,安科恒益持续加大对新产品研发力度,除“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啶酯原料及其片剂”已申报生产注册、“头孢地尼片”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外,研发的富马酸替诺福韦艾拉酚胺原料及片剂、多烯磷脂酰胆碱原料及胶囊剂、甲苯磺酸索拉非尼原料及片剂已进入申报生产注册准备阶段,其他在研产品也按照计划顺利进行。报告期内,安科恒益顺利通过了安徽省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豪逸明全体员工齐心协力攻坚克难,缩宫素、鲑降钙素原料药获得欧洲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CEP证书。2017年6月苏豪逸明完成了胸腺法新在韩国注册,韩国MFDS已批准公司胸腺法新原料药进入韩国。苏豪逸明于2017年6月接受了美国FDA官员的现场审计,苏豪逸明公司以零缺陷的成绩通过现场检查。报告期内,苏豪逸明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德美联各项工作进展顺利,保持了整体销售收入稳定增长、利润较快增长的势头。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举办了“2017年合肥DNA法庭科学论坛暨第六届太湖DNA法庭科学论坛”。本次论坛以“Y DNA数据库建设及在法庭科学中的应用”为主题,积极推进刑事技术大数据与生物技术的融合,紧盯国际法医遗传学Y DNA领域研究发展前沿,进一步促进Y DNA数据库建设及在法庭科学中的综合运用,全面提升公安机关刑事科学技术建设水平和应用能力。Y DNA技术近年来研究成果不断涌现,为公安机关侦查破案、打击犯罪提供了新的应用手段。公司研发项目稳步推进,公司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研发工作均顺利进行。

中德美联控股子公司广东华美众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其开办的广东禅正司法鉴定所经广东省司法厅批准,取得《司法鉴定许可证》,目前已承接周边城市的酒精检测和伤残鉴定,以及入户要求的亲子鉴定业务。

公司参股公司博生吉安科专注于特异性细胞免疫治疗领域,紧跟国际研发步伐。报告期内积极推进针对B细胞来源的恶性淋巴瘤和白血病的CD19 CAR-T临床研究工作,截至目前,联合安徽省立医院开展的科研临床研究取得了理想的临床疗效,已有多名患者经治疗达到CR,康复出院。报告期内,博生吉安科在实体瘤的临床研究上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联合相关医院正在开展的MUC1联合PD-L1 CAR-NK临床研究中,通过治疗有多名晚期复发难治的晚期实体瘤患者超过半年病情未进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公司于2017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后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7年1-6月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其他收益”项目增加4,451,253.84元,“营业外收入”项目减少4,451,253.84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